

证券代码: 002185

证券简称: 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21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因此，公司将按上述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4、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会计制度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